

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

第 17 期初階中一區培育營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。(107年4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43535號書函修正頒布)

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提供多元學習機會，透過課程研習，使學生在全人化的教育理念中獲得充分發展，以培養積極進取的人生態度與終身學習的習慣。
- 二、培養學生分享、互助、利他的觀念，擴大其學習視野，以培育具備宏觀願景之新世紀青年。
- 三、強化學生領導知能訓練，以協助學校學生事務之推展，並培育青年領導人才及建立人才資料庫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。

肆、參加對象：

中一區高中職106學年度高一升高二學生。

伍、研習日期：

107年7月2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7日（星期六），合計六天五夜。

陸、研習地點：

苗栗縣香格里拉樂園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由各校自行成立遴選小組，依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「新世紀領導人才」培育計畫參加資格（詳見附件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華民國107年4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43535號書函）擬定選拔條件，遴選出具有領導特質及潛能的學生參加本培育營。
- 二、請於107年5月25日前填妥推薦表（詳見附件二-1），掛號郵寄至承辦學校（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）學務處訓育組彙辦。

地址：300新竹市中華路二段二號。

電話：(03)5322-175#221訓育組。

傳真：(03)5438593。

營隊網站：<http://web.hcvs.hc.edu.tw/files/11-1000-882.php>。

營隊E-mail：actmaster@hcvs.hc.edu.tw。

捌、參加人員：

- 一、中一區高中職學校學生120位，請各校依分配名額遴選。
- 二、輔導老師24人（含候用2人）。
- 三、行政人員03人。
- 四、回饋學員12人。

玖、課程內容：

詳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17期初階中一區培育營活動課程表。

拾、經費來源：

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。

拾壹、相關事項：

- 一、本課程實施期間，學員均統一由本校安排住宿。
- 二、請自備盥洗用具，並攜帶健保卡、身份證、個人用藥、文具用品、環保杯、簡便拖鞋、衣架、輕便且足夠的衣物，方便更換。
- 三、課程設計包含校外參訪，請記得攜帶雨具或遮陽用具。
- 四、本活動由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，提供活動全程膳宿，參與活動之學員免繳交報名費。
- 五、請各校增列1位候補人選，俾於遴薦人選出缺時遞補。
- 六、注意本校建置之領導人才培育營網站之注意事項，並請依照規定事項完成工作。

拾貳、本計畫執行相關工作人員，依相關規定從優敘獎。

拾參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之。